

三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常务会议决定通知

〔2024〕171 号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2024 年 11 月 6 日，三江侗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 116 次常务会议（乡村振兴专题）审议了县农业农村局提交的《关于调整 2024 年中央、自治区、柳州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请示》（三农业农村报〔2024〕115 号）。

会议决定，原则通过调整 2024 年中央、自治区、柳州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事宜，由县农业农村局牵头会同相关单位根据会议精神进一步梳理完善后，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议。会议要求，各乡镇要抓好项目实施，县农业农村局等有关单位要做好指导工作，确保项目顺利推进，尽早发挥效益。

三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 年 11 月 6 日

